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17日前以电子邮件或短信息等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4月27日在吉首市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线上视频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监事6人，实际参会监事5人，其中监事施晴女士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会议，委托监事向华先生代为出席和表决，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严雪波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及方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4月29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上的《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9 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上的《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股份总额 324,928,98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3 元（含税），共分配利润 422,407,674 元。公司 2022 年度不送股，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在审议本议案时，监事会对《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按照财政部、证监会等五部委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健全了内部控制体系，保证了公司重点控制活动的执行与监督充分、有效。

经审阅，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真实、客观、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对董事会提交的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无异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年度审计费用 120 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 85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35 万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审议通过《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